

证券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 2018-005

债券代码：122112

债券简称：11 沪大众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18年3月19日以邮件及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在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21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名，实到12名（董事张叶生先生委托董事杨国平先生出席并表决）。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国平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4,133,398.26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379,357,946.90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分配，预案如下：

按照母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7,935,794.69 元，加上 2016 年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601,193,619.25 元，减去 2017 年度已分配 177,146,080.50 元，合计可供分配利润 765,469,690.96 元。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2,952,434,67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拟分配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177,146,080.50 元，结存未分配利润 588,323,610.46 元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事项尚须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才能实施，具体实施办法与时间，公司另行公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报全文和摘要》。（2017 年年报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07《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次会议就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

决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和南通大众燃气有限公司向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采购天然气等业务及租赁办公场所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松华按规定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就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表决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因办公需要，向上海大众大厦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所时，公司 2 名关联董事杨国平、梁嘉玮按规定予以回避。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08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的公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09 《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0 《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按标准支付审计费用。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按标准支付审计费用。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1 《关于拟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同意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短期融资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2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同意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3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4 《关于公司受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 2 名关联董事杨国平、梁嘉玮按规定予以回避。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5《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7《关于召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外董事会还确认了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3.30.